

乡镇（街道）应急管理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及解决对策

卜玉强¹ 李彦²

(1. 西湖镇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山东 日照 276815;

2. 西湖镇便民服务中心, 山东 日照 276815)

【摘要】近年来, 电子商务、直播带货、新型仓储配送等新兴产业高速发展, 伴随着安全生产事故频发, 极易造成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负面影响。基层应急管理工作是直接预防安全生产事故的一线, 有利于彻底帮助企业消除安全隐患, 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意识, 杜绝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助推企业高速健康发展。

【关键词】应急管理; 薄弱环节; 解决对策

一、应急管理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

1. 2020 年以前, 乡镇（街道）安监办主要是承担辖区内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 人员以兼职为主没有专职安监办主任, 一般不配备工作人员, 就是 1 名主任统揽全部工作, 没有配备执法装备和车辆, 执法证件也不全, 上级部门虽然设置了组织机构和人员编制, 但是在地方乡镇（街道）人员几乎都是混编, 有些人员都不知道自己的编制在哪里, 部门负责人也不知道本部门的人员编制情况, 哪个部门缺人补充上就是, 混编超编现象非常普遍。安监办的工作任务也不是很重, 只是对自己管辖范围内的一些大型企业和重点龙头企业进行安全检查, 小微企业几乎很少检查, 没有非常明确地对企业进行分类, 也没有明确地区分工贸企业和小微企业, “九小场所”的安全和消防方面的工作都有驻地派出所负责, 执法检查的概念还很模糊, 没有执法计划和执法检查流程, 大多数时间就是到企业走一走看一看, 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 发现安全隐患当面和企业说说整改, 不用下达执法文书也不对企业进行处罚, 更没有企业征信这一方面的处罚。

2. 但 2020 年以后, 为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 健全公共安全体系, 整合优化应急力量和资源, 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 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国家、省、市、区分别组建应急管理部门, 乡镇（街道）对应成立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人员仍为原安监办人员, 存在在编不在岗、在岗不见人、在岗不专职等现象, 且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参差不齐、专业知识欠缺、编制多为临退休人员等现象, 致使现基层

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职能与人员严重不匹配, 工作存在疲于应付、消极对待的现象, 加上消防部门也在应急部门设立消防监督管理站, 原属于派出所监管范围内的“九小场所”安全的部分职能划归给应急部门, 随着应急部门职能不断增加, 导致消防救援、防汛救援、应急演练、燃气安全的部分职能划归到乡镇应急部门。加之乡镇街道各行业部门的分管领导又各不相同, 导致应急部门的工作分别有好几名分管领导, 工作进度要求很难统一协调, 部分工作推诿扯皮分不清职能和权限致使工作中存在漏洞和短板。

二、应急管理工作解决对策

为解决现有乡镇（街道）应急管理的难点, 守住安全底线, 切实推动乡镇（街道）应急管理工作步入正规化、专业化, 打造一支能打硬仗的应急管理队伍, 乡镇（街道）应急管理人员应具备“六有”素质。

一是要有干一行爱一行的工作热情。“工欲善其事, 必先利其器”, 在新时代下乡镇（街道）应急管理人员要做的是立足本职工作, 对待工作常怀敬畏之心, 尽心竭力, 全身心投入, 要紧跟时代潮流, 加快自身知识更新储备, 加强实践工作锻炼, 端正工作态度, 多多接触、多多接受、多多运用新事物, 从而助推乡镇（街道）应急管理工作开展取得实际成效。切忌在工作中不敢担当, 不敢面对工作困难, 总是怕出现安全事故影响自己的前程和升迁, 事不关己高高挂起, 只要不是本部门的工作, 就不去检查和排查, 这样只会导致工作停滞不前, 推一推动一动, 被动应付。俗话说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

既然从事安全生产这项工作，就要认认真真地去做好，即使没有从事自己喜欢或者说是擅长的工作，就是被动的热爱也是一种热爱，慢慢地就会喜欢自己的这项工作，就会在安全生产领域独当一面。

二是要有从事应急管理工作的责任感。托尔斯泰说：“一个人若没有热情，他将一事无成，而热情的基点正是责任心”。应急管理工作责任重大，事项繁多，责任感至关重要。乡镇（街道）应急管理人员要有责任、有义务、责无旁贷地去做好它，用一颗赤诚的责任心去做好应急管理工作，为社会的和谐稳定发展作出自己的贡献。切记我只要把上级安排的工作完成就行了，不讲求工作标准和要求，不是最坏就行，别被通报批评，过得去最好。反正我在这个岗位上就是几年时间，坚持一下挺过去就行，别人谁再干，就跟我没有关系了，我只要把眼前的事情做好就行了，其他的顾不上太多，企业的安全生产都是老板自己的事情，我只要尽到职责就行，出现了问题我也没有太多责任，企业的好坏跟我也没有关系。不管干任何工作都要有责任感和自豪感，既然组织把这份重要的工作交给我们了，我们就要认认真真地去做好，保证在自己管辖的领域内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让组织放心，让企业满意，让干活的同事们有所收获，不敢当不作为社会导致组织的处理，企业的谩骂，同事的不理解，出了力反而得不到很好的反馈。

三是要有发现安全生产问题隐患的能力。乡镇（街道）应急管理人员要对辖区内的所有企业、村庄存在的安全隐患及薄弱环节做到了如指掌，盯住重点部位、重点人员，深入一线，采取“四不两直”检查，加强与一线员工的沟通交流，准确发现企业的安全生产隐患。切记工作中大而化之，一家有问题全镇企业都要进行整治，各企业由于生产工艺和管理水平的不同，同等行业都各不相同，坚决杜绝一人生病全家吃药的现象发生。尤其作为企业较多的乡镇（街道）总是感觉那么多的企业管不过来，也没有那么多人，只要把几个大企业管好就行了，反正小企业也出不了什么大事，越是企业多更要对企业的情况了如指掌，最简便的方法是对监管的企业进行安全等级划分，因企施策，对于管理相对正规、安全隐患较小的企业可以每季度检查一次，对于企业管理混乱安全隐患较多的企业要每周进行一次检查，对于企业负责人安全意识淡薄、管理跟不

上、企业生产设施落后陈旧的企业要作为重点进行督导检查，要约谈企业主要负责人并对企业安全隐患进行立案处罚，并申请上级派专家组到企业进行把脉会诊，确保企业安全生产。人的能力有大有小，文化水平管理也大不相同，但是认真好学不耻下问是最好的老师，不是所有的人都那么有天赋，大多都平平淡淡，只有自己不断努力，认真学习提高才能成就很多辉煌的业绩和好的成绩。

四是要有不断学习应急管理业务知识的决心。应急管理工作是个系统性的工作，涉及专业知识广而杂，要成为应急管理工作的专家能手，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情，就算是安全专家也只是对自己擅长的领域专业一点，其他很多领域也是专业知识非常有限，尤其作为是一线执法人员，要认真学习业务知识和法律法规、行业标准，一定要弄清吃透，现在很多企业都是老牌的老企业，很多员工的现场经验非常丰富，而且经历的检查很多，大多数的问题所在都清楚，这就给我们的执法人员提出来更高的执法要求。切记：一瓶子不满半瓶子逛荡，总觉着我都干了很多年了，就这几家企业，所有的问题我都清楚，出不了大事，从而放松了对自己专业知识的学习，最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对企业违法行为和第三方评价机构明确了违法依据和处罚上限，上级文件要求应急系统“三统一”，所有的执法程序和处罚案卷都要规范和正规，并统一录入执法系统，这就要求执法人员具备很强的专业水平和理论水平，所有执法程序要合法合规，经得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坚决杜绝违反法律和执法程序的发生。很多乡镇（街道）执法人员还是沿用老一套方法，手写执法文书后再导入执法系统，导致执法程序时间对不上，现场取证和执法笔录存在很多错误导致执法水平和执法能力和上级工作要求存在很大的差距。

五是要有担当的精神。执法检查立案处罚是非常严肃的工作，要想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就得严执法，重处罚，不要怕得罪人，处罚企业是为了让企业更好地发现自身的不足，更好地消除风险隐患，处罚要实事求是、秉公办事，绝不能当老好人，发现了问题和隐患不汇报，不处罚，最终发生事故就得不偿失了。切忌在执法处罚中讲人情顾面子，导致选择性执法和选择性处罚的现象发生，同样的企业同样的违法事实却导致2种不同的处罚金额，这样会导致企业对执法的公正性和公开性的质疑，给

执法检查的权威性和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带来很大的负面影响。近几年来随着企业效益的大幅度缩水，很多企业经济面临很大的压力，在这种情况下，任何企业都经不起安全事故的发生，一起小的事故就会导致企业关门和破产，这给安全生产形势带来很多不安全因素，作为执法检查部门更要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帮扶性执法，座谈性检查方式会更好地帮助企业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切忌高压检查重处罚现象的发生。

六是要有工作上留痕的习惯。乡镇（街道）应急管理工作要时刻留痕，严守“要”字诀，留痕是重要大事。事情有轻重缓急之分，工作有主次之别。工作中一定要有“眼力”，重要的事情先做，次要的事情后做。严守“随”字诀，随同工作留痕。“痕迹”首先是干部辛勤工作的真实记录，其次是上级检查考核的客观凭证。工作过程中要用心专一，明确该工作的流程和进度，自然而然地留下痕迹，而不是为了留痕而留痕。严守“精”字诀，痕迹精准精炼。工作留痕要减少“虚功”，增加“实干”，免于被动应付和闹心吐槽，剔除不必要的纸面检查。切记工作中主次不分，眉毛胡子一把抓，来了活就干完了完事，要啥资料都没有，平时不注重整理和总结，到最后检查收尾的时候到处找资料做档案，导致工作内容不符，七凑八拼相互颠倒工作应付了事。随着安全事故的不断发生，事故处理也越来越公开透明，履职不到位、管理失职、工作漏洞现象处理越来越重，应急系统工作人员带来很大挑战。随着履职免责的政策出台给应急工作指明了方向和工作方法，工作留痕是保护自己的最有力法宝，只要履职了，完成了职责范围内的工作，哪怕真的发生了生产安全事故对自己的影响也会降到最低。

三、应急管理工作的几点思考

经过近三年的机构改革和应急体系建设，现几乎所有的乡镇（街道）的应急管理工作都取得了很好的发展，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应急中心的人员编制得到了很好的落实，1名专职应急中心主任和至少2名在职在编工作人员，行政执法证件的数量大幅提高，省、市应急系统还落实了一部分执法检查的补贴补助。应急中心的建设和执法装备、执法服装、执法车辆都进行了统一的明确和要求，所有的硬件和软件设施都能满足日常的工作和执法检查，各项政策的出台和各项制度

规范也在基层得到了很好的落实。可以说是应急管理工作走上了正规的发展道路。

新的安全生产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出台对企业生产经营和安全生产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特别是对企业主要负责人的职责进行了统一的明确，企业主要负责人作为企业的第一责任人要承担企业的全部责任，而且要具备一定的理论知识和管理水平，这对于提高企业的安全管理水平和降低安全事故来说是一件好事。但是对于年龄偏大、文化水平欠缺、管理能力有限的企业主要负责人来说现行的安全管理标准几乎很难达到，不是自己不想去学习，主要是自己的现实情况和能力确实达不到。特别是对于“小微企业”和夫妻档这样的小生产厂家来说更加困难，导致企业的安全管理水平和安全生产条件存在很多问题，始终达不到现在的安全要求，也导致企业存在应付执法检查的情况，对于检查出的问题更是消极对待，当面说得很好，可是整改起来困难太多，问题太多，自己跟不上，经济效益差等问题层出不穷，形成企业和执法检查对立面现象严重。

为更好地解决这一问题，各级应急部门出台了关于“小微企业”管理的政策文件，特别是“双体系”建设中对小微企业的安全管理提出了很好的政策性文件，乡镇（街道）应急中心对所管辖范围内的“小微企业”非常了解，在执法检查中一定要区别对待，根据企业的自身情况制定合理的执法检查计划，执法形势和检查方式因企制宜，特别对于企业主要负责人的管理要多动脑筋，多想办法，运用高效可行的办法，切忌照搬照抄、不会变通，以鼓励帮扶为主，多用实际案例和经验做法帮助企业主要负责人抓好安全管理工作。

结束语：

应急管理永远在路上，要切实增强隐患排查治理能力，消除安全隐患，充实乡镇（街道）应急管理人员，提升应急管理人员“六有”能力，防止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推动乡镇（街道）应急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参考文献：

- [1]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 33000-2016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9月1日起施行